坐上赣南森林小火车

□ 种 楠 黄传章 图/文

在江西省赣州市上犹县梅水乡新建村站台，满载游客的“亨通—168”赣南森林小火车拉响汽笛，缓缓驶出站台开往下一站园村站，游客纷纷拿起手机拍照留念。

多姿多彩的花海景观、茫茫翠绿的茶乡茶韵、各具特色的生态农庄、古朴厚重的客家门楣……一路上，游客们尽情领略上犹怡人的田园风光和浓郁的客家风情，感受“天然氧吧”的清新与恬静。

赣南森林小铁路是我国南方林区唯一保存完好的森林铁路，被称之为“目前世界上保存得最完好的小蒸汽机车和窄轨铁路”“18世纪欧洲工业革命的活化石”，被中科院旅游资源评估小组专家誉为“世界级旅游珍品”。

随手拍

流年

柴 堆

□ 程 俊

看似简单的柴堆，垒起了农人的智慧，也在火焰燃烧中映出了童年的快乐时光

每次看到农家屋前那一个个柴堆，我就仿佛看见了老家屋顶上升起的一缕缕悠然飘荡的炊烟和抱着柴火的小脚奶奶的身影，又好像看见了灶膛里熊熊燃烧的红色火焰、闻到了灶里煨熟的红苕甜香，一股无可言状的情感刹那间温暖了身心……

我的老家在湖北黄梅县下乡，农家烧茶煮饭的主要燃料就是每年的夏收和秋收后的秸秆。人们把秸秆晾晒好后，就在房前屋后的空地上，堆个柴堆。柴堆下面放置火劲较大、耐烧的劈柴和棉秆之类，上面堆了麦秆和稻草。堆柴堆之前，父亲往往会在地上码一层土砖，称为码脚，这样下雨时，柴堆比地面高，雨水就不容易把柴弄湿。每年的棉花秸秆收上来之后，父亲就会把烧剩的柴堆拆掉，把新收的棉秆在原柴堆的位置上堆成新柴堆。父亲把棉秆一层层码好，用脚踩平踩结实，还不时地下来，四周瞧瞧调整棉秆的位置，用铁锹在柴堆四周拍打，好让柴堆外观看起来更平整好看。柴堆没堆高时，父亲把棉秆往上放时还简单，如果堆得稍高些了，父亲就把棉秆先放几个上去，凭经验和感觉堆好后，又下来看看，再放几个上去，又下来，如此反复。母亲如果没下地干活，父亲就不用爬上爬下，母亲就会用铁叉，把棉秆叉上去，并及时告诉父亲，哪个棉秆出来了，哪个又缩进了，父亲就可以及时调整。看似简单的事，但每次堆完都累得够呛。堆完棉秆后，用稻草盖在上面，称作“扇堆头”，要扇成“人”字形。可别小看扇堆头，如果扇得好，就如同房子的屋顶一样，下雨柴堆里的柴就可以安然无恙；扇得不好，柴堆就会漏湿，得拆开柴堆晒干柴火再重堆。如果发现不及时，柴还会烂掉，这样柴就接不到第二年的新棉秆。

小时候，看到父亲一个人堆柴堆，搭梯子爬上爬下，我羡慕极了，总想爬上去看看，无奈父亲的呵斥使我却步，但始终不死心。一天，我跟着伙伴们抬着家里的木梯，排队爬上柴堆，然后再从柴堆的另一边滑下。那个感觉真的爽极了，这也许就是最原始的滑梯吧，就在我们玩得热火朝天时，三叔的一声断喝，吓得我从柴堆上滚了下来，摔断了脚，伴着我“哇哇”哭声，伙伴们作鸟兽散。我因为脚摔断了，也就免了一顿“皮带炖肉”，不过自此再也不敢爬柴堆了。

老家有句话叫“柴多利己”，谁家门前要是有一个大柴堆，总会引来别人的赞叹声，这也是这家人会过日子的象征。为了能使自家的柴堆保持一定的规模，母亲总会不遗余力地去捡柴。每年暑假，我也会拿起我的小扁担和绳子去田畈里捡柴。立秋后，蒿草长得有一人多高，密密匝匝地长在沟边，不一会儿就能割一大捆，割下来以后，用绳子捆好，往家里挑。割的时候，巴不得把好的蒿草都割下来，但一搁上肩头，才知道了它的重量，但又舍不得丢弃，只好挑几步歇一肩。秋老虎比夏天更热，我汗如雨下，辣得眼睛生疼，嗓子都快冒烟了。挑到最后，扁担一挨到肩膀就如火燎一样，真恨不得连扁担都一起扔掉。但一想到可以保住自家的柴堆规模，奶奶烧火的时候夸我捡的柴好，火旺耐烧，左邻右舍称赞我勤快的话语，我瞬间就有了力量。总算到家了，奶奶心疼地用粗糙的手，托住我的扁担：“哪有这样的苕女，就不晓得少挑点？压狠了以后会长不高。”但到了再捡柴的时候又故态复萌了。捡柴如果是连续晴天，捡回的柴晒两天就干了，奶奶总会在午后，端个小板凳把晒干的蒿草扭成一个个把子，我就把这些把子抱到柴火堆里。如果碰到雨天，力气就白费了。

柴堆还是我们儿时游戏的见证者，每当月明的晚上，吃过晚饭，柴堆就成了我们捉迷藏、官兵捉强盗和捉蚰蚰的阵地。有一次，不知道是哪个“祸害”，用火柴点燃了三奶家的柴堆，尽管大人们齐心扑救，三奶家还是损失了不少柴草，至今仍记得三奶当时又哭又骂的样子，以至很长时间大人们晚上不再让我们出门。但在我的记忆深处，柴堆童年真给我们带来了不少欢乐。在那个只能靠柴为燃料的年代，父辈们为了柴付出了艰辛：奶奶为了不让小牛犊子把大伯家里的柴堆撞翻，她被小牛犊子撞断了脚，一直到死也没能再站起来；父母为了捡柴往返百余里，挥汗如雨；公爹在奶奶过世烧光了柴堆之后，每天早晨去水沟边割一大捆霸地根才回来……

如今，农村都用上了天然气、煤气、沼气，更有的地方还用了太阳能，许多人淡化了柴的观念，乡下人烧柴的也越来越少了，但是越来越多的人喜欢乡村柴火煮出来的饭菜。当年那个努力捡柴的我长大后，更是一看到柴堆，一看到乡村烟囱里升腾的炊烟，就会感到格外亲切，格外温馨。

说教

遇见那些年的中师生

□ 李尚飞

当年能考上中师，也许是他们一生最值得骄傲的事情。唯其优秀，才会有无数可能，然而他们中间的绝大多数，终其一生扮演着农村中小学教师这个角色，并且是那样的忠实。

又逢一个教师节，忽然想起2018年冬天遇到的那些中师生。之所以能遇到他们，是我有幸参加了那次“中小学高级教师资格评审会”。

我所在的组，前后评审了40多位教师。评审过程中，随着一个接一个的中师生进来，我越来越不淡定了。

这些中师生年龄普遍偏大，最大的生于1960年，最小的生于1979年，以生于1965年前后的人居多。考查他们上师范的经历，主要有两种情况：大部分都是通过当年的中师招生考试后被录取的；有那么几个，则是初中或高中毕业后先担任民办教师，后来又读了师范，然后转成了公办。

当年那些最优秀的人

80年代初至90年代末，在农村小学师资极为匮乏的情况下，国家在全国范围内，实行从初中毕业生中招收学生就读中等师范，毕业后到城乡小学任教的招生政策。如果能够考取，就意味着从此跃出农门，成为公职人员，有了一个固定的饭碗。在当时的背景下，那不但是改变一个人命运的事情，也是改变一个家庭轨迹的事情。对于农村出身的孩子，高中不是那么好上的，最好的出路，就是初中毕业考上师范。在这样的情况下，那样的考试比现在的高考和研究生考试激烈多了，艰难多了。凡是能考上的，都是年级前几名。许多农村中学，每年就以能考上一两个师范生为最高荣誉。

在当时农村闭塞、简陋的学习环境中，能够在那么多人中突围而出，就不是一个人的智商问题了，还包括各个方面的优异——悟性、韧劲、思维、灵活、刻苦、操持、坚毅等。可按照年龄来看，他们一般都才十五六岁，还属于心性不成熟的阶段，而当时的整个教育氛围还带着强烈的自由散漫任其自我发展的气息。所以，我每每回首那段岁月，都颇为感慨：他们怎么那么早就懂得学习改变命运的道理，并且“知行合一”了？

我担任评委时的一幕让人很是感怀。一个来自县区的小学女教师，50多岁了，面色虽然说不上憔悴，但也谈不上红润，稍有点迟钝，有点呆板。当我问及她当年考取师范的经历时，她的眼睛在一瞬间闪出难得一见的神采：“我们一共320人，就考了两个，我是其中一个。”完全看得出来，哪怕以后她不论经历了什么，那都是她一生最值得骄傲的事情。

唯其优秀，才会有无数可能，然而他们中间的绝大多数，像我面对的这些老师，都终其一生扮演着农村中小学教师这个角色，并且是那样的忠实。

职业生涯的曲曲折折

看他们的简历，“中师”作为第一文凭，略带羞涩地被压在最下面，在它的上面，则列着大专和本科文凭。

那么，这些大专和本科文凭是怎么来的？一部分是通过参加自学考试取得的，一部分则是通过函授取得的。由于工作任务重，中间脱产学习进修的少之又少，那么多人中间我只发现了一人，而且当我问她在进修学校里学到了什么的时候，她坦然地说，什么也没有学到，只是难得的清闲了一阵儿。

据我所知，那时的自学考试是非常严格也极难通过的，函授也近似。他们的工作极为繁重，家庭压力也大，而且当时学习条件极差。就为了那样的文凭，他们付出了多少个夜晚，辛劳了多少个假日。其中有一位老师，他上中师学的是小学教育专业，通过自学考试取得体育大学的体育教育专业专科文凭，最后又通过函授获得了语文教育专业的本科文凭。这没有一点可笑之处，相反，让你很是感慨，就为了曲折地得到一张本科文凭，他们想了多少办法，付出了多少努力。一念及此，便让人升起由衷的敬意。

而他们的职业生涯同样辛苦，直到退休都站在讲台上。他们中间教龄长的，已经有38年了，短的也已经有23年了。令我极为惊讶的是，好几个人，眼看就要60岁了，还被评为最近的一次年终考核中的优秀班主任；每周的课时数，虽然从16节到20节不等，但一看量都极大。

为了证实猜测，我随口一问，就感到极度的羞愧。有一位老师说，我教了38年书，其中教了30年数学，之所以评语文高级职称，是因为这些年教的是语文。那么，为什么由数学改成语文了呢？他说：我带两个班的数学时，每天两节课两个自习，除此之外，每天一定要批阅两个班的4摞作业，后来校长看不下去了，说语文作业稍少一些，你年纪大了，去教语文吧，于是就教语文了。

还有一位年届花甲的老师则说：我们学校7个年级，一共7位老师，我不当班主任谁当呢？

一位工作单位极为偏远的老师，他是在大风雪中步行了二三十里路才坐车转到镇上，然后赶到市里来的。他一周要上20节课，平均每天4节，也同样担任班主任。我问，你怎么这么多课还担任班主任啊？他说：我们那里特别偏僻，有400多个学生，只有29名老师，其中五十八九岁还在带课和担任班主任的就有4人。听得我肃然起敬。

艰难地证明自己

他们都是多面手，毫无例外，学校需要他们带哪门课，他们就带哪门课，他们的综合素质，决定了他们的游刃有余；他们不怕课多课重，无非就是多带几节少带几节的事情。

他们普遍坚定而乐观，那些我们先入为主认定的困难，在他们眼里根本不算什么，他们这么多年就是这样过来的。

他们教出了许多学生，改变了许多家庭，甚至影响了一方气候一方文化。就这么一群人，我在评完课之后再回头想，居然发现面貌各异、地域不同、身份有别的他们竟然有一些鲜明的共同之处。他们一进门，首先要敬礼，而且非常郑重；他们抽上哪篇课文，绝不讨价还价，就上那一篇，哪怕不太熟；他们或多或少都会紧张，有的就直接把“紧张”二字说了出来；他们走的时候，都表示感谢……

如果说以上这些表现是涉及自身利益的话，那么，其他表现就令人动容了：写了一个繁体字，被指出来之后，脸红了，自言自语地说：“这是不对的。”胳膊有伤，侧着身子好不容易把字写得略高一点后，抱歉地说：“我写不到高处。”不会用电脑，用的还是自己手绘的画，羞愧地说：“我没有学会电脑。”感到自己年龄大了，干不动了，首先是对自己状态的无奈和羞涩。

是的，就是这种品质。在他们身上，无一例外，都有着岁月带不走的那一缕羞涩。害羞是装不出来的。最容易害羞的人，也恰恰是优秀的人。因为优秀，所以敏感。他们上中学时候是优秀的，走上工作岗位之后，潜意识里要时时证明自己的优秀，倘若哪一方面做得不好，哪一方面不如别人，仿佛就对不起自己的优秀。因此，优秀班主任、市级园丁、学科带头人，哪怕是一个乡镇级别的荣誉，也被他们珍藏着。

“中师精神”终将不息

当了两天评委，有一点一直让我感到不好意思，自愧弗如，那就是中师生们写的字。没有一个人的字是潦草的，没有一个字不具备自己的形体。有的苍劲有力，有的妩媚生姿，有的秀雅挺拔，有的峰立岳峙。我绝对相信，那样一笔字，那种写字的认真劲儿，对年幼的小学生一定会起到不可估量的作用。

他们已经在闭塞的环境中呆的时间太久了，由于年龄关系和多年的辛劳，他们过早地步入了老年。大多皮肤松弛，牙齿枯落，头发稀疏，眼眶深陷。

但不管怎样，当他们一站到讲台上开始讲课，你就再也看不到一点憔悴、疲惫了。这么多年下来，他们大都教的是中小学生，讲课过程中，充满了谆谆告诫，充满了循循善诱，充满了爱心和关怀；无论男女，一旦进入角色，不知不觉中，语气中带了一点略显做作的“嗲”和“娇”，仔细一品，便令人热泪盈眶。

最终，还是让我想起了我小学六年级时遇到的第一位也是唯一一位师范毕业的老师，他姓吴。他教我们数学，却给我们讲世界名著，教我们写隶书，引领我们学唱简谱。在他那里，我接受了平生的许多个第一次。我感激他，也常常怀念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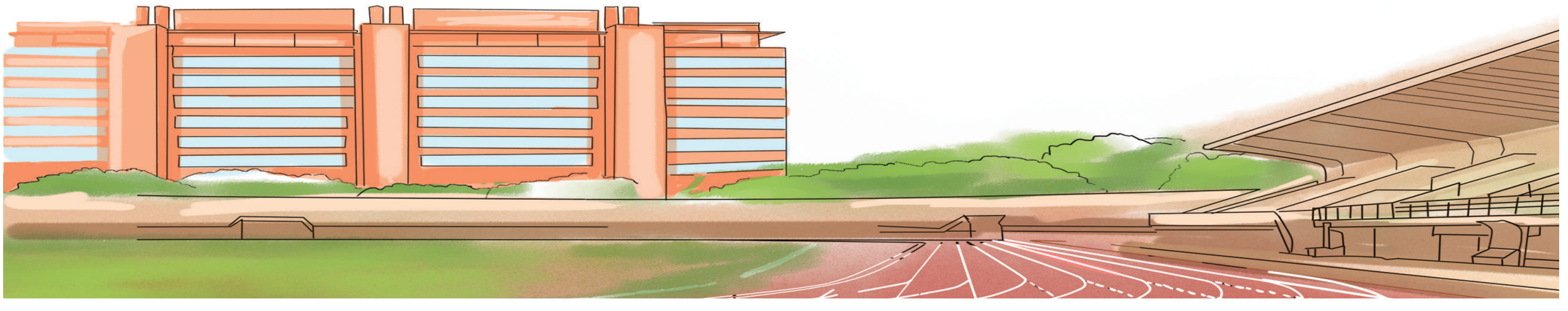
今天，虽然教师的构成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但这些中师生身上所具备的精神仍然是需要传承和发扬的。